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承辦人：賴荷婷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65
傳真：(02)27593361
電子信箱：midori@tpedu.t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09932850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國立中央大學舉辦「98學年度全國中小學數學教師創意教學競賽」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中央大學99年3月1日中大理字第09932100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活動以教師為對象（實習、代課教師亦在受邀之列），藉以鼓勵站在第一線之教師，創造具有創意、能夠啟發學生思維、提昇學生創造力、引發學生學習動機之數學科單元課程教材教法，並促進各種有效作法與想法的流通，敬請各校鼓勵數學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收件時間自98年12月1日至99年3月31日截止。
- 四、有關競賽相關資訊請各校逕自競賽網頁<http://www.math.ncu.edu.tw/cp/>查詢。
- 五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聯絡國立中央大學許智宇，電話：0910663472。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

私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國立中央大學

2010/03/05
18:16:07
電子印章

裝

訂

線